

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本项目招标文件已通过专家论证)

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招标单位：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9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用户需求书）	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3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6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招标项目的名称、编号、预算、数量、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投标保证金、采购方式

1. 项目名称：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3. 采购预算：人民币陆佰万元整（¥6000000.00元），(采购预算作为最高限价，具体采购金额以实际支出为准)。
4. 用途：详见《用户需求书》
5. 数量：详见用户需求书（即：采购项目内容）
6. 简要技术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7. 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7.1 服务详细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 7.2 监管部门：云浮新区财政局
8.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玖万元整（¥90000.00元）
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二、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提供合格证后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7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18 年度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1.3 提供 2018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1.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1.5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在招标人处弄虚作假骗取中

标等重大违规记录（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2. 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以投标人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有效期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19 年 1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19 年 2 月 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说明：获取招标文件时，供应商代表须提供以下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提供合格证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提交《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4) 《报名登记表》可在招标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yunfuyixin.com/>）下载；

注：

- ① 以上提供资料需原件核查。
- ②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③ 以上资料除《报名登记表》外，均须同时放入投标文件中。

四、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2 月 2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1:30, 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云浮市云城区云城

街道富华南路 68 号二楼) 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2月25日 14：30-15：00（北京时间）
- 2、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2月25日 15：00（北京时间）
- 3、开标时间：2019年2月25日 15：00（北京时间）
- 4、开标地点：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富华南路 68 号二楼（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采购人名称：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
- 2、联系人：江先生
- 3、联系人电话：0766-8283666
- 4、采购人地址：广东省云浮市云安区都杨
- 5、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 6、采购代理机构地点：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富华南路 68 号二楼
- 7、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小姐
- 8、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6-6616288

七、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 法定媒体：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www.gdgpo.gov.cn/>）、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nfu.gov.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网址 <http://www.yunfuyixin.com/>）。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2. 采购文件下载媒体：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
3. 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19年1月29日至 2019年2月2日止。

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的内容为采购的主要标的，投标人应在报价表中清晰列明“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3.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内容	数量	配送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
◆ 饭堂食材	一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6000000.00 元

一、 采购项目内容要求

（一）项目说明

1. 供货服务对象：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
2. 用餐人数：目前采购人饭堂日常供应量早餐约 200 人，午餐约 250 人(据实计算)，晚餐约 50 人，采购的具体数量和品种根据每阶段的实际情况而定，接待采购另行购置。
3. 采购内容：饭堂食材，具体采购内容由采购人根据需求自定。
4. 本项目为资格标，中标后中标人将获得供货资格。
4. 供应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二）项目要求

1. 实际采购的具体数量和品种需根据每阶段的实际情况而定，具体采购金额以采购人实际采购需求为准，配送服务期限为 3 年。
2. 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内保证对采购人的货物供应，若中标人反悔，不能履行合同或中标人的企业资质在供应期内发生变化不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 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三）招标要求、执行标准

1. **所供的食材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材安全法”要求。**
2. 投标人需承诺所供的物品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如不符合投标文件所描述的质量标准，须退货并承担违约责任。
3. 所供食材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
4. 投标的食材材料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5. 中标人须负责食材材料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定期对供应的食材委托有资质的质检部门检测。如检测结果达标，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如检测结果不达标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并有权追讨由此而引起的责任，检测不合格的，可无条件取消其供应资格。
6. 食材材料具体需求量以实际供应前一天通知为准，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食材材料的品牌和数量。
7. 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8. 由于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中标人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保密工作，遵守采购人各项规定。
9. 中标人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采购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于前一天的 22:00 点前通知中标人。因中标人原因延误交货时间的（采购人要求推迟的除外），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0. 中标人不得变更供应商品，应严格按采购要求（含名称、规格和重量等）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书面向采购人申请。
11. 中标人需按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投标时响应的食材样品。
12. 采购人按合同对商品进行认真验收，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无条件退货；中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采购人可单方面无条件取消其供应资格。

（四）具体要求

1. 蔬菜类要求

- 1) 供应产品的质量要求：辅料、佐料类须为正规厂家的产品，蔬菜须是优质货品，不得含有残留农药或污染物，中标人须保证所供应的蔬菜符合国家食材安全标准（GB2762、GB2763），同时承担因所供蔬菜问题引起的一切事故后果。

- 2) 具体感观要求：

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

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蔬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

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竭、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叶菜类：大白菜、小白菜、菠菜、甘蓝、芥菜、空心菜、茼蒿、苋菜、芹菜等绿叶菜类。

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菜心除外），无畸形、异味，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无畸形花。

茄果类：番茄、茄子、甜椒、辣椒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瓜果类：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毛节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形状、色泽一致，瓜条均匀，无斑点，无断裂，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根菜类：萝卜、胡萝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大小均匀，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畸形、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芋类：马铃薯、芋、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须根、茎叶，不干瘪，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葱、蒜、韭菜、洋葱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畸形、异味。

豆类：扁豆、豌豆、毛豆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藕、慈菇、茭白、马蹄、菱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茭白不黑心。

食用菌类：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苗类：绿豆芽、黄豆芽、香椿苗等。

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异味。

3) 食材溯源要求：所有食材的来源须清晰。蔬菜应当来源于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自有基地、商品菜基地或蔬菜专业流通市场，严禁收购散户农民的蔬菜供应。

2. 肉类要求

所供货物应保持良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材安全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供货时须提交肉联厂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鲜肉确保每日新鲜、无异味。

3. 禽、蛋要求

新鲜光禽：光禽是指经宰杀去毛以后的鸡、鸭、鹅等禽类，应符合以下标准：

- 1) 喙有光泽、干燥、无粘液；
- 2) 口腔：光禽口腔粘膜呈淡玫瑰色，有光泽、洁净、无异味；
- 3) 光禽眼睛明亮，充满整个眼窝；
- 4) 皮肤：光禽皮肤上毛孔隆起，表面干燥而紧缩，呈乳白色或淡黄色，稍带微红，无异味；
- 5) 脂肪：光禽脂肪呈淡黄色或黄色，有光泽，无异味；
- 6) 肌肉：光禽肌肉结实，有弹性，有光泽，颈、腿部肌肉呈玫瑰红色变质的光禽肌肉松弛，湿润发粘，色变暗红，有明显腐败气味；
- 7) 冷冻禽类食材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材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2%，冷冻水产类食材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2%，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所有冷冻食材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 8) 蛋：新鲜蛋蛋壳比较毛糙，壳上附有一层霜状的粉末，没有裂纹，色泽鲜明，清洁；
- 9) 咸蛋：咸蛋裹泥完整，无霉变，蛋壳无裂纹，光咸蛋可在阳光下照视，其蛋白透明，红。

4. 粮食类及食用油类

- 1) 色泽良好，无异味、无霉变，有正规生产厂家、合格证书、检验证书、生产日期、保持期等。
- 2) 粮油类要具有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材：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生产许可证号、保质期限、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

5. 汤料类和调味料类

色泽：色泽正常

1. 滋气味：具有该品种固有的香味，滋味无异味。2. 性状：油酱均匀的酱体或无结块的粉状固体。3. 包装质量：封口平整，无破包，夹包，漏包，无污染。

（五）产品配送要求

1. 送货时间：

- (1) 采购人提前一天以电话或邮箱方式向中标人下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名称、规格、数量等。
- (2) 中标人须在接到采购人订单之日的第二天 8:30 前将采购人所订购的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如果采购人临时改变订购的货物种类、规格、数量等，中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的 90 分钟内将货物送达，待采购人验收、核对后，供货才算完成。

2. 送货地点：采购人使用单位指定地点。

3. 送货单据：保证配送品种斤两的准确性，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中标人提供《送货清单》一式两

份，双方现场过秤并验收签名，双方各持一份，做结算凭证。

4. 质量及包装要求：

(1) 标准：本项目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的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合同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必须使用有效期的货品，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三分二。

(3) 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

(4) 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货物性质改变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5) 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肉类及粮油、蔬菜等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每次送交的所有货品都要注明来源。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中标人必须在 120 分钟内予以退换补货。中标人在每一次送货时，要将卫生检验报告随同交到采购人指定的负责人手中。

(6) 中标人应能够配合采购人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生监督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等。

(7)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材的，一经发现，除按采购人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受到如下处罚：

①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食材的，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被处以当次供应食材货款 2 倍的罚款，罚款由供货结算款内扣除。

② 中标人提供的食材，造成食材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材问题，中标人除需负担全数医药费外，采购人还有权取消中标人供货资格，终止中标人供货合同并追究责任，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申诉抗辩权。

5. 运输要求：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无污染，食材运输须采用符合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运输途中严防日晒、雨淋，注意通风散热；蔬菜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食材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材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6. 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采购人可退货或换货。

(8) 中标人要确保提供给采购人的商品质量要求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凡经由食品监督管理部门对采购人抽查食品中发现不合格食品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责任。

★（六）报价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1. 本项目为资格标，以实际供应量为准。
2. 本项目采用投标下浮率报价，即最终结算价=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供货数量。(下浮率报价适用于所有商品)
3. 基准价：由中标供应商于每月1日、15日提供各种肉类及副食材、食用油、大米、蔬菜类等报价清单给采购人备案，采购人不定期抽查云浮市区中、大型超市及市场对各种肉类及副食材、食用油、大米、蔬菜类询价，以询价3至4家的询价结果计算出平均价格作为各种肉类及副食材、食用油、大米、蔬菜类、日杂商品的市场平均单价。若中标人提供的10%及以上(含10%)货物价格单价(按照最近时间一次报价)高于市场平均价，采购人有权罚扣当月货款20%，并处警告一次。服务期内警告累计满三次，采购人有权无条件撤销其供货资格。
4. 中标人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5. 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投标货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七）服务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6. 中标人应当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按与采购人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由于中标人拖沓造成采购人利益受损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供货期内出现上述情况的，采购人有权罚扣当月货款20%，并处警告一次。服务期内警告累计满三次，采购人有权无条件撤销其供货资格，终止中标人供货合同和没收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负责货品的仓储，采购人不提供仓库。投标人须承诺如中标后将准时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要求运送货物进行简单免费加工。
3. 中标人免费将货物送达到各指定地点。
4. 每次送货，中标人须委派一名专门负责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5. 在采购人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
6. 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各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7. 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更改送货内容。如确需变更供货内容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经发现中标人有私自更改菜单中货品时以违约论处，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供货期内出现上述情况的，按2000元/次处以罚款，罚款由供货结算款内扣除，并处警告一次；服务期内警告累计满三次，采购人有权无条件撤销其供货资格，终止中标人供货合同和没收履约保证金。
8. 采购人发现采购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人应无条件退换。中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

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9. 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中标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采购方可单方面取消其中标资格。此项下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 (2) 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 (3) 未能按约定价格结算的。
10. 中标商品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应承诺提供替换服务，因替换货物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1. 中标人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型号、单价、数量、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不清的，采购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中标人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采购人结算。
12. 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采购人单位活动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13. 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14.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材卫生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材，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供货单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1)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 (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 (5)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 (6)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7) 用非食材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材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材当作食材的；
 - (8) 超过保质期限的。

(八) 其它：

采购人与中标人在投标及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

(九) 项目支付方式

1. 合同履行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 3%作合同履行保证金，服务期满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

2. 付款方式：

(1) 货款按月对账结算一次，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

(2) 中标人在完成当月供货订单后，于次月 10 日前凭国家正式发票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申请后在 2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3)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①中标合同；

②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云浮市当地出具的）；

③货物收货清单（加盖采购人签名及公章）；

④中标通知书。

(4)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1.2 采购代理机构拥有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

2. 定义

- 2.1 采购人：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
- 2.2 监管部门：云浮新区财政局。
- 2.3 采购代理机构：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 2.4 招标采购单位：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
- 2.5 合格的投标人
 - 2.5.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2.5.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需提供合证后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 2.5.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7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18 年度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2.5.1.3 提供 2018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2.5.1.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2.5.1.5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在招标人处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等重大违规记录（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 2.5.2 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 2.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2.5.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2.5.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以投标人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有效期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

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2.5.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

2.5.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收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本项目为货物类招标。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进行计算参考表：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类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例如：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 6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6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0.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0.8 = 6.7 \text{ 万元}$$

收款人名称：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市分行

开户账号：44050182860800000411

用途：“×××项目”中标服务费

- 1)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以人民币支付。
- 2)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 3) 投标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如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下浮率。投标总价和下浮率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和下浮率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11.3 投标下浮率为本次招标内容的包干报价，结算时以投标下浮率为系数进行结算，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1.4 本项目投标报价以投标下浮率为准；投标报价为暂定值，具体金额以结算时的金额为准。
最终结算价=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供货数量。

此处基准价的定义：由采购人和中标人每两星期共同到云浮市区各大市场对各种肉类及副食品、食用油、大米、蔬菜类、日杂商品进行询价，以询价 3 家的询价结果计算出平均价格作为各种肉类及副食品、食用油、大米、蔬菜类、日杂商品的市场平均单价，市场平均单价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

书面确认，价格最终以采购人确认为准。原则上供货价格每半个月协商调整一次。

- 11.5 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11.6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1.7 除本须知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1.8 除本须知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9 除本须知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不允许有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 13.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3.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3.1.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13.1.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1.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1.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编写，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资格性文件
- 2) 商务部分
- 3) 技术部分
- 4) 价格部分

5) 其它

1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投标人都应按投标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16.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玖万元整（¥90000.00 元）。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以投标人名称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提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保证金账号：

开户名称：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云浮城南支行

开户账号：2020005819100050688

投标人的转帐单据必须注明“项目编号”。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交纳了中标服务费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凭合同正本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手续，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6.6.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6.6.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6.6.3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6.6.4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签订合同或不按合同规定履行合同；

16.6.5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16.6.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7. 投标的截止期

17.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资料表中指明的地址。

17.2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7.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构成和份数：

- 1) 投标文件一式 6 份，其中正本 1 份和副本 5 份；
- 2) 独立密封包装的“开标信封”一份，内装：
 - a. 投标报价一览表；
 - b.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提交)；
 - c.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 d. 提供Word文档电子版一份。

18.2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证明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4 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8.5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正本”每页均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副本”须加盖骑缝章。

18.6 投标文件要有明显的指引目录，除插页外，每页应有页码。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具体要求见 18.1），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开标信封”字样。

1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3 信封和外包装上应当注明以下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开标信封或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分[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9.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1.2 开标时，由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的授权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并当场公示。开标记录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存档备查。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授权代表须当场提出。
- 21.4 开标唱读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均以投标文件内容为准。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 22.1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
-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本部分“九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

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
-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9)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条款产生偏离的，或商务要求与设备主要技术参数响应内容严重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0) 投标人的投标总金额出现两项或两项以上不同报价的；
- 11)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报价明显不合理的；
- 12)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23.4.2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负责人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3.4.3 招标失败

1)、本项目招标有下列情况之一出现，将视为招标失败，招标采购代理将重新组织招标或转换其它采购方式。

- a) 投标报名人数少于三家的。
- b) 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少于法定三家的。
- c) 评标委员会经过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法定三家的。

2)、公开招标失败后处理方式

a) 如在开标当天评审过程中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法定三家的，本项目将重新组织采购或转换其它采购方式，转换其它采购方式须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若采购方式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采购的，原招标文件转为谈判文件。

b) 采购方式转为竞争性谈判的评审原则和程序。

- ① 谈判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

- ② 谈判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集中进行最终竞争性报价，一般情况下最终报价不能高于上一次报价，最终报价内容应即现场统一公布；
 - ③ 谈判小组进行综合评议。对提供产品质量、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最低要求的供应商归列为推荐成交的候选对象，采购人依照推荐候选供应商的报价顺序，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次低价者可预设为替补候选人；
 - ④ 谈判小组出具谈判成交报告。
- c) 采购方式转为单一来源采购的评审原则和程序。
- ① 谈判小组与供应商进行谈判达成一致意见后，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数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需求、最终报价不高于政府采购预算的，谈判小组确认采购成交。
 - ② 谈判小组出具谈判成交报告。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下浮率由大到小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下浮率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26.2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如果被选定的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中标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中标合同执行时，采购人在获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后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确定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依此类推。（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询问、质疑、投诉

28. 询问

2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8.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8.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9. 质疑

29.1 质疑期限：

29.1.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29.1.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9.1.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9.2 提交要求：

29.2.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2.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9.2.3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具体且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9.2.4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29.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9.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书”。

30.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1.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1.4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4.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通过初审的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技术商务评分占 70 分、价格评分占 30 分**）计算出通过初审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下浮率由大到小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下浮率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技术商务得分计算方法：取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

35. 评标步骤

35.1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

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可实行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35.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可实行告知投标当事人，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35.3 详细评审：

35.3.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35.3.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5.3.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5.3.4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35.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5.4.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5.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下浮率由大到小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下浮率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4.3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35.4.4 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十、相关表格

表一

项目名称：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对缺漏或不符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对缺漏或不符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表二：

技术评审表（35 分）

项目名称： 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445300-1-201901-101000-0001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响应程度	4 分	对各合格投标人针对项目说明、项目要求、付款方式等响应程度进行横向比较： 优： 4 分， 良： 2 分， 差： 1 分。
2	服务实施方案	8 分	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方案（配送方案、应急计划与预案，及保障措施等）进行横向对比： ①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综合评定， 优得 8 分； ②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综合评定， 良得 5 分； ③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综合评定， 差得 1 分； ④不提供服务方案不得分。
3	企业管理制度	4 分	①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清晰有效的工作流程管理制度。 优： 2 分； 良： 1 分； 差： 0.5 分； ②人员培训、有效的现场质量控制和支持方案。 优： 2 分， 良： 1 分， 差： 0.5 分； 不提供企业管理制度， 不得分。
4	货物质量保证	8 分	投标人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的卫生安全保障计划、质量保证措施、不合格货物退换及相关的承诺进行横向比较： 优： 8 分， 良： 5 分， 差： 2 分； 不提供货物质量保证承诺不得分。
5	供货系统配套	6 分	根据整个供货系统的设备配置的完整性、科学性等进行评价： ①设备配置完整性好， 科学合理， 得 6 分； ②设备配置较完整， 基本合理， 得 3 分； ③设备配置一般， 不合理， 得 1 分； ④不提供供货系统配套方案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售后服务承诺详细具体，满足用户要求且优于其他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的，得5分； 售后服务承诺周到，具有服务体系的，得3分； 售后服务体系不够完备的，得1分； 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小计		35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表三：

商务评审表（35 分）

项目名称：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配送能力	4 分	供应商自有物流运输队伍，拥有专业配送车辆数量情况： 每提供一台专业配送运输车并配备一个持健康证上岗配送人员得 2 分；无或不提供得 0 分，本项最高 4 分。 （提供车辆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及配送人员健康证复印件，提供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2	投标人业绩	12 分	对投标人的业绩评价： ①投标人 2016 年至 2018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项目，每个业绩得 2 分；不提供的得 0 分，最多得 8 分。 ②以上业绩当中，可以提供采购人回访记录，且记录评价为良好的，每提供一份得 1 分；不提供的得 0 分，最多得 4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用户公章的用户评价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3	企业信用等级情况	3 分	投标人获得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等级 AAA 得 3 分； 等级 AA 得 2.5 分； 等级 A 得 2 分； 等级 BBB 得 1.5 分； 等级 BB 得 1 分； 等级 B 得 0.5 分； 对 C 至 CCC 等级的及未提供信用等级报告的不得分。 （提供有效期内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或中小企业协会颁发的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4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情况	4分	<p>根据各投标人的生鲜食品门店面积进行横向比较：</p> <p>1.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面积≥ 200 m²得 4 分；</p> <p>2.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面积< 200 m²且≥ 100 m²得 2 分；</p> <p>3.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面积< 100 m²得 1 分；</p> <p>4. 没有门店或没有提供证明资料得 0 分。</p> <p>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情况（提供生鲜食品门店的使用权（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生鲜食品门店平面图和相关图片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5	货物的配送距离	4分	<p>货物的配送距离：</p> <p>1、以配送仓储点测算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的最短距离为准。依据“百度地图”测算的最短公路距离为准。各投标人自行测算后将测算的页面截图附上作为证明文件。</p> <p>货物的配送距离< 30 公里得 4 分；$30 \leq$货物的配送距离< 50 得 2 分；货物的配送距离≥ 50 得 1 分。</p> <p>2、投标人的仓储点需列出该配送仓储点具体名称、地址并提供房产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房产证或租赁合同需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p>
6	投标人自有冷藏库	3分	<p>投标人自有冷藏库投入本项目使用的得 3 分, 其它得 0 分。</p> <p>（提供生鲜食品门店的使用权（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冷藏库平面图和相关图片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7	服务便利性	5分	<p>投标人在云浮地区有独立机构（注册地在云浮地区或在云浮地区设有分公司），有固定的营业场所并成立至今 3 年或以上（提供营业执照）得 5 分，其它得 2 分。（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p>
小计		35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表四：

价格评分表

(30分)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第一册第 26.2 条相关条款。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3.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下浮率最大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30 \times (1 - \text{评标基准价}) / (1 - \text{投标下浮率})$$

备注：①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投标下浮率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②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 3.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3.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3.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2.3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 3.2.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 3.4.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3.4.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4.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3.4.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 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 3.5.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5.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3.6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3.7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3.7.1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清单的，节能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 3.7.2 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颁布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 3.8 说明：
- 3.8.1 若投标人投标价格或分项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则该投标人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3.8.2 若投标人投标价格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该项目废标。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条款不得与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甲 方：

电 话：_____ 地 址：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2、……

三、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二）乙方权利义务

五、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货款按月对账结算一次，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

2. 中标人在完成当月供货订单后，于次月 10 日前凭国家正式发票或收据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申请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3.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合同；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或收据（云浮市当地出具的）；

(3) 货物收货清单（加盖采购人签名及公章）；

(4) 中标通知书。

六、知识产权归属

与本项目相关的成果、资料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七、保密

本项目实施期间所有相关的成果、资料，未经对方同意，均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否则均以违法违规处理。乙方负有对成果资料保密的责任。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未能按时按质交付货物的，每次向甲方支付 500 元违约金；乙方未能按时按质交付货物 3 次以上（含 3 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每次向乙方支付 500 元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则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到期应付未付金额的 0.1%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 其它违约责任：《用户需求》有规定的，按《用户需求》的规定处理；《用户需求》没有规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4)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对服务质量、乙方提交的成果和各种资料内容等有异议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若乙方违背投标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向采购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

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税费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 24 小时内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书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3. 有关本合同条款的修改、补充和变更，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经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但所有补充合同的招标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招标金额的百分之十五，超过的部分无效。

4.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6.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7.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8. 以上条款协议双方已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产生的相关权责。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_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地点：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开标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 445300-1-201901-101000-0001

项目名称： 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p>符合招标文件的合格投标人条件要求：</p> <p>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需提供合证后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7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18 年度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3 提供 2018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1.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p> <p>1.5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在招标人处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等重大违规记录（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p> <p>2. 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p> <p>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p> <p>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p> <p>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以投标人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有效期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p> <p>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投标保证金已足额提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请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符合性自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请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技术评审表（35分）

项目名称：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页码范围	备注
1	响应程度	4分	对各合格投标人针对项目说明、项目要求、付款方式等响应程度进行横向比较： 优：4分，良：2分，差：1分。		
2	服务实施方案	8分	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方案（配送方案、应急计划与预案，及保障措施等）进行横向对比： ①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综合评定，优得8分； ②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综合评定，良得5分； ③根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综合评定，差得1分； ④不提供服务方案不得分。		
3	企业管理制度	4分	①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清晰有效的工作流程管理制度。 优：2分；良：1分；差：0.5分； ②人员培训、有效的现场质量控制和支持方案。 优：2分，良：1分，差：0.5分； 不提供企业管理制度，不得分。		
4	货物质量保证	8分	投标人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的卫生安全保障计划、质量保证措施、不合格货物退换及相关的承诺进行横向比较： 优：8分，良：5分，差：2分； 不提供货物质量保证承诺不得分。		
5	供货系统配套	6分	根据整个供货系统的设备配置的完整性、科学性等进行评价： ①设备配置完整性好，科学合理，得6分； ②设备配置较完整，基本合理，得3分； ③设备配置一般，不合理，得1分； ④不提供供货系统配套方案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p>售后服务承诺详细具体，满足用户要求且优于其他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的，得5分；</p> <p>售后服务承诺周到，具有服务体系的，得3分；</p> <p>售后服务体系不够完备的，得1分；</p> <p>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p>		
---	--------	----	--	--	--

商务评审表（35分）

项目名称：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页码范围	备注
1	配送能力	4分	供应商自有物流运输队伍，拥有专业配送车辆数量情况： 每提供一台专业配送运输车并配备一个持健康证上岗配送人员得2分；无或不提供得0分，本项最高4分。 （提供车辆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及配送人员健康证复印件，提供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2	投标人业绩	12分	对投标人的业绩评价： ①投标人2016年至2018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同类项目，每个业绩得2分；不提供的得0分，最多得8分。 ②以上业绩当中，可以提供采购人回访记录，且记录评价为良好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不提供的得0分，最多得4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用户公章的用户评价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3	企业信用等级情况	3分	投标人获得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等级AAA得3分； 等级AA得2.5分； 等级A得2分； 等级BBB得1.5分； 等级BB得1分； 等级B得0.5分； 对C至CCC等级的及未提供信用等级报告的不得分。 （提供有效期内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或中小企业协会颁发的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4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情况	4分	<p>根据各投标人的生鲜食品门店面积进行横向比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面积$\geq 200\text{ m}^2$得4分； 2.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面积$< 200\text{ m}^2$且$\geq 100\text{ m}^2$得2分； 3. 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面积$< 100\text{ m}^2$得1分； 4. 没有门店或没有提供证明资料得0分。 <p>投标人生鲜食品门店情况（提供生鲜食品门店的使用权（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生鲜食品门店平面图和相关图片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5	货物的配送距离	4分	<p>货物的配送距离：</p> <p>2、以配送仓储点测算云浮新区党政办公室的最短距离为准。依据“百度地图”测算的最短公路距离为准。各投标人自行测算后将测算的页面截图附上作为证明文件。</p> <p>货物的配送距离< 30公里得4分；$30 \leq$货物的配送距离< 50得2分；货物的配送距离≥ 50得1分。</p> <p>2、投标人的仓储点需列出该配送仓储点具体名称、地址并提供房产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房产证或租赁合同需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p>		
6	投标人自有冷藏库	3分	<p>投标人自有冷藏库投入本项目使用的得3分, 其它得0分。</p> <p>（提供生鲜食品门店的使用权（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冷藏库平面图和相关图片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p>		
7	服务便利性	5分	<p>投标人在云浮地区有独立机构（注册地在云浮地区或在云浮地区设有分公司），有固定的营业场所并成立至今3年或以上（提供营业执照）得5分，其它得2分。（提供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p>		

格式 1

投 标 函

致：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服务内容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_____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_____（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项目（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1]59 号）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四、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日期：

格式 3

承诺函

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年__月__日发布____项目（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4

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投标人地址）的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p>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正面）</p>

<p>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p>（反面）</p>

格式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p>
--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p>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格式 7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采购项目	投标报价 (单位：元)	投标下浮率 (单位：%)	完成期
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 本项目投标报价以投标下浮率为准；投标报价为暂定值，具体金额以结算时的金额为准。
最终结算价=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供货数量。（下浮率报价适用于所有商品）
2.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3.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5. 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七章“投标 报价 ”及用户需求要求。

格式 8

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

（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445300-1-201901-101000-0001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注：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4. 如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中仅有部份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应在此表中予以明确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5.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格式 9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注：属于《中小型企业》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为准，如不提供的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格式 10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是）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格式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不按要求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视其放弃享受政府采购的扶持政策。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格式 12

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主要商品及供货要求；
2. 服务方案及具体实施方案；
3. 企业管理制度
4. 货物质量保证；
5. 供货系统配套；
6. 售后服务方案；
7.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8. 须采购人配合事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13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一览表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持何种资格证书	发证时间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
- 2. 地 址：_____ 传 真：
-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
-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三、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6

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如有）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1					
2					
3					
4					
5					
6					
7					
8					

备注：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7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445300-1-201901-101000-0001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偏离说明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内容的要求的各项内容进行响应。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此表不允许空白。

投标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 18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445300-1-201901-101000-0001）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云浮市亿鑫招标采购代理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格式 19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我方为云浮新区饭堂食材采购项目的投标（项目编号为：445300-1-201901-101000-0001）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大写金额）____元，请贵司退还投标保证金____（小写金额）____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招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填写在“退投标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格式 20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附证明文件复印件）

格式 2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